

余姚市商务局文件

关于市人大十八届三次会议第 32 号建议的答复

王娜代表：

您提出的《关于加强废旧物品收购点环境整治的建议》已收悉。废旧物品收购点是资源回收的重要环节，若不进行环境整治，会污染生态环境并存在安全隐患，所以废旧物品收购点环境整治的重要性不容忽视。我局对此项工作高度重视，采取多项措施加强废旧物品收购点环境整治，现答复如下：

一、推进社会参与垃圾分类与回收。通过加强宣传引导，提高公众对垃圾分类的认识和参与度，让更多的人了解再生资源回收的重要性，以及如何正确分类和投放废弃物，积极营造全社会共同参与废旧物品循环利用的浓厚氛围。垃圾分类与回收可以减少混合垃圾的处理量，不仅提高废旧物品的有效回收再利用，还能有效降低处理成本，从源头上减少生活性废旧物品的总量。

二、建立完善的再生资源回收体系。有序推进再生资源回收体系建设。市-镇-村（社区）三级回收体系建设有序推进，泗门、丈亭、陆埠、朗霞、牟山、鹿亭等 9 个乡镇已完成镇级分拣中心建设并正常运营，其他乡镇建设推进中；村级回收体系全市共计设置回收站点 480 个，其中建成人工站点 278 个，投放智能回收箱 202 组，实际覆盖率 100%。通过不断推进三级回收体系的建设，将废旧物品尽可能纳入三级回收体系的流通环节，从而有效减少废旧物品进入收购点。

三、建立严格的监管体系。目前我局已印发了《余姚市再生资源回收行业整治提升专项行动方案（试行）》及《余姚市再生资源回收行业巩固提升工作方案》，当前已经完成全市回收企业的全面排查工作，并进入行业整治巩固提升阶段。截至目前，累计排查有照企业 519 家，无照点位 97 家，有照企业排查率为 100%，累计发现隐患问题企业或点位 220 处，已整改 148 家，取缔 54 家，整改率 92%。下一步我局将继续规范回收企业经营，扼制无照经营回收行为，消除生态环境、安全生产问题隐患，通过有效监管，做好废旧物品回收行业环境整治工作。

四、加强线上回收平台建设。推动“我要换糖”在线回收平台的宣传力度，通过进广场、进商场等活动，加大对废旧物品线上回收的推广力度，努力实现覆盖全市区域的上门服务 and 自愿交投相结合的线上线下回收方式。线上回收平台继续优化回收流程，如线上预约、快速响应等方式，提高居民回收效率，减少了传统回收模式中的中间环节，废旧物品

得以更快被收集和处理，直接进入可回收资源分拣环节，减少废旧物品收购点的物资流转量，达到优化环境的效果。

感谢您对废旧物品收购点环境整治工作的关心。

分管领导：卿彦平

承 办 人：卞斐斐

联系电话：13867845800

余姚市商务局

2024 年 5 月 16 日